

2024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指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负责被征地农民名单的确定。

（三）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四）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远洋渔业管

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承担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五）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六）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七）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负责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防控工作。指导和督办重大农业案件的处理。

（八）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

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协调渔业生产安全搜救工作。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的防控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种子、农机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九）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中央、省、南通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一）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二）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农业利用外资、农业“走出去”、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

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指导开放型农业发展，协助实施农业援外目。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38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	17.03
八、其他收入	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	55
	7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	1229.22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29.65
本年收入合计	9	1370.16	本年支出合计	22	1370.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1370.16	总计	26	137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370. 16	1, 370.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 26	39.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03	17. 0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 00	10. 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 00	45.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08. 10	308. 1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 89	17.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 59	2. 59					
2130119	防灾救灾	2. 50	2. 5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58.49	258.4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64	17.6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10	2.10					
2130148	渔业发展	4.92	4.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9.04	419.04					
2130316	农村水利	19.50	19.50					
2130335	农村供水	5.20	5.2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8	5.18					
2130503	机关服务	2.83	2.83					
2130505	生产发展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2.10	82.1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9.76	39.76					

2137201	移民补助	1.38	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	2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370. 16	1, 370.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 26	39.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03	17. 0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 00	10. 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 00	45.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08. 10	308. 1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 89	17.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 59	2. 59				
2130119	防灾救灾	2. 50	2. 5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58.49	258.4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64	17.6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10	2.10				
2130148	渔业发展	4.92	4.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9.04	419.04				
2130316	农村水利	19.50	19.50				
2130335	农村供水	5.20	5.2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8	5.18				
2130503	机关服务	2.83	2.83				
2130505	生产发展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2.10	82.1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9.76	39.76				
2137201	移民补助	1.38	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	2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1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38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住房保障支出	19	29.65	29.65		
	6		卫生健康支出	20	17.03	17.03		
	7		城乡社区支出	21	55.00	0.00	55.00	
	8		农林水支出	22	1,229.22	1,227.84	1.38	
本年收入合计	9	1370.1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370.16	1,313.78	56.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370.16	总计	28	1,370.16	1,313.78	56.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313. 78	1, 313. 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 26	39. 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03	17. 03	
2130101	行政运行	308. 10	308. 1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 89	17.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 59	2. 59	
2130119	防灾减灾	2. 50	2. 5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58. 49	258. 4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7. 64	17. 6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0. 00	20. 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10	2.10	
2130148	渔业发展	4.92	4.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9.04	419.04	
2130316	农村水利	19.50	19.50	
2130335	农村供水	5.20	5.2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8	5.18	
2130503	机关服务	2.83	2.83	
2130505	生产发展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2.10	82.1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9.76	39.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	2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3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14	30201	办公费	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9.2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3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9.5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700.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088.42	公用经费合计					22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38	56.38	56.38	56.38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	10.00	10.00	1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45.00	45.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38	1.38	1.38	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	0	0	0	3.3	0	2.96	0	0	0	2.9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70.1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9.51 万元，下降 27.4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70.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70.1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70.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0.1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70.1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9.51 万元，下降 27.4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3.7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8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 564.51 万元，下降 30.0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3.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26 万元，占 2.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03 万元，占 1.29%；农林水（类）支出 1229.22 万元，占 93.56%；住房保障（类）支出 29.65 万元，占 2.25%。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9.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1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1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58.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7.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 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在差异。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9.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3.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2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水库移民，农业生产发展，年末没有结转和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维护费用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 0 车 0 辆、0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6 万元。主要用于运行及维护。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 0 人。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5.36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242.24 万元，下降 551.2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958.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99%。组织对 2024 年度水库移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6.3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26%。

组织对“耕地地力保护”“三支渠迁移改造”等1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8.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6.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我区农业、畜牧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起到良好的社会效益，保障了畜牧业系统强农惠农政策贯彻落实和各项资金有限使用，经综合评价分析。

组织对“卫滨区农业农村局”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13.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3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我区农业、畜牧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起到良好的社会效益，保障了畜牧业系统强农惠农政策贯彻落实。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除涉密敏感内容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省级部门原则上应予以公开。按照如下格式说明：

耕地地力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49万元，执行数为258.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成效显著；二是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不了解人员最新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更新人员情况。

水库移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49万元，执行数为258.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部门评价结果。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在 3 个以内的，至少将 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 3 个的，至少将 2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 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模板（参考提纲）。除涉密敏感内容外，项目部门评价报告原则上应予以公开，并可进行适当简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